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下午16时30分在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粤桂股份3楼325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已于2019年3月12日送达全体监事。监事会主席吴建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参加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出席现场会议监事有吴建林、何龙飞、庞璧薇。

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次会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符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良好的治理结构与组织架构和相关控制制度，形成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和内部控制原则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和人员

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有效执行，并按照内控基本规范要求保持持续改进。

3、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国债逆回购，有

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国债逆回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云浮联发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选举宁志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经审查，宁志喜先生符合监事的任职条件。本次监事会拟提名宁志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选举顾元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经审查，顾元荣先生符合监事的任职条件。本次监事会拟提名顾元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宁志喜、顾元荣简历

宁志喜，男，1962年出生，湖南省化工职工大学工业会计专业毕业，会计师。1981年9月至1985年9月，曲仁建安二公司工资财务负责人；1985年9月至1987年8月，湖南省化工职工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学习；1987年8月至1994年8月历任曲仁矿务局计财处会计科副科长、科长；1994年8月至2000年9月任广东省越能实业开发公司财务经理，期间，1993年9月至1996年7月在广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在职学习；2000年9月至2012年2月历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项目副经理、资金财务部项目经理、资金财务部副部长，期间，2007年5月至2011年1月任广东宏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3月至2014年9月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审计与监事工作部副部长；2014年6月至2019年3月任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宁志喜先生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宁志喜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任职条件。

顾元荣，男，1983年出生，武汉工程大学毕业，理工学士，中南大学在读研究生，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09年7月历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采选公司磨浮车间、装矿车间、破碎车间、棒磨车间选矿专业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采选公司棒磨车间选矿副主任、选矿助理工程师；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采选公司磨浮车间选矿副主任、选矿助理工程师；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采选公司磨浮车间主任、选矿工程师；2016年3月至2017年7月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采选公司副经理；2017年8月至2017年11月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采选公司副经理、工会主席；2017年12月至今任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采选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经理、工会主席。

顾元荣先生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顾元荣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任职条件。